



探索者

Oliver Sacks

[美] 奥利弗·萨克斯 著

赵永芬 译

火星上的 人类学家

欧美畅销20年的认知经典
科学与真实故事完美融合
造访认知的遥远边界 / 调动自我的创造潜能



中信出版集团 · CHINA CITIC PRESS



Oliver
Sacks

火星上的
人类学家

〔美〕

奥利弗·萨克斯——著

赵永芬——译

An Anthropologist
On Mar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火星上的人类学家 / (美) 萨克斯著 ; 赵永芬译

-- 北京 : 中信出版社 , 2016.7

书名原文 : An Anthropologist on Mars

ISBN 978-7-5086-6220-6

I. ①火… II. ①萨…②赵… III. ①认知心理学—
通俗读物 IV. ①B842.1-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103414 号

Copyright © Oliver Sacks 1995

The right of Oliver Sacks to be identified as the author of this work has been asserted by him in accordance with the Copyright, Designs and Patents Act 1988.

The permissions acknowledgments on pages 359-60 constitute an extension to this copyright page.

Earlier versions of some of the essays in this work were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the following:

the *New York Review of Books*: 'The Case of the Colour-blind painter' and 'The Last Hippie';
the *New Yorker*: 'An Anthropologist on Mars', 'The Landscape of His Dreams', 'Prodigies',
'To See or Not to See', and 'A Surgeon's Life'.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16 by CITIC Press Corporation

ALL RIGHTS RESERVED

本书仅限中国大陆地区发行销售

本书中文译稿由台湾远见天下文化出版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使用

火星上的人类学家

著 者 : [美] 奥利弗 · 萨克斯

译 者 : 赵永芬

策划推广 : 中信出版社 (China CITIC Press)

出版发行 :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甲 4 号富盛大厦 2 座 邮编 100029)

(CITIC Publishing Group)

承 印 者 : 北京诚信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 880mm × 1230mm 1/32

插 页 : 16

印 张 : 12

字 数 : 218 千字

版 次 : 2016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6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京权图字 : 01-2009-3277

广告经营许可证 : 京朝工商广字第 8087 号

书 号 : ISBN 978-7-5086-6220-6

定 价 : 48.00 元

版权所有 · 侵权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 , 如有缺页、倒页、脱页 , 由销售部门负责退换。

服务热线 : 400-600-8099

投稿邮箱 : author@citicpub.com

*

*

*

推荐序 1

因为写这篇序的缘故，仔细阅读了奥利弗·萨克斯的生平，发现其实我早就与他有些联系。萨克斯的研究理念，可以说师承俄国神经科学家卢瑞亚（A. R. Luria），而这位前辈，曾经因为在大脑皮层功能研究领域的探索性研究，被我的博士论文多次引用。

五六十年前，关于神经系统可塑性的研究，还远没有现在这么深入，大脑内“神经线路”的联系，一旦固定还能否改变，还没有一个笃定的结论。卢瑞亚和萨克斯认定大脑有“卓越的可塑性、惊人的适应能力”，而且这些“不仅仅是在神经或感知障碍的这种特殊（而且经常是令人绝望的）环境下才会出现”，他们主张不单单要面对来问诊的病人，更要看到处在日常生活环境中的病人。这些见地，在当时的情境下，可谓先锋。

萨克斯和卢瑞亚的交情，始于1974年前后的一段通信。那年萨克斯在挪威的一个边远山区，遭遇了一头愤怒的公牛，情急之下他急转逃生，一脚踩空，左腿肌腱断裂，神经损伤，造成了严重的残疾。

他慢慢发现这条腿仿佛不再是自己身体的一部分，奇异的遭遇让他以一个病人的视角审视自己的身体和心理。他将之称为“医学的机缘”。正是因为这个机缘，他和卢瑞亚讨论起人体的整体机能，关于个体和环境的联系。卢瑞亚鼓励说“你正在揭示一个全新的领域”，这样的信件给了他极大的支持。

萨克斯的这段遭遇，后来被写成《单腿站立》一书，于1984年出版。事实上，从1973年起，他就开始以亲身的医患经历，写作了一系列的“医疗轶事”，《觉醒》、《错把妻子当帽子》，这些都成为世界范围的畅销书。他将病患案例文学化，将虚构与真实融为一体，饱含同情，着力描写患者的各种身心体验，给读者打开一道通往奇异世界之门。这一系列的书籍，获得了极大成功，被翻译成多国语言。萨克斯因癌症于2015年8月30日在纽约去世，享年82岁。他生前就职于美国哥伦比亚大学，作为顶尖医生的同时，也成为了著名的畅销书作家，被称为“脑神经文学家”，被《纽约时报》誉为“医学桂冠诗人”。

萨克斯的书中描写了很多例“病感失认症”，这也是我最感兴趣的话题。由于中风或其他原因，病人可能无法辨认自己身体的一部分，甚至觉得那是别人的。他们会在火车上指着我的手对邻座说：“对不起，先生，您把手放在我的膝盖上了。”即便被旁人提醒，这些可怜的病人都很难意识到自己的错误。对自己身体的错误感知，有时甚至会发展到匪夷所思的地步。记得英国《卫报》曾有个记者写到自己的遭遇，他有天早晨起来，感觉“自己跟电视机遥控器一样高”，“脚陷进了地毯里”。此后，他时不时被猛然抛进童话世界：手指变得有半

里长，走到街上，路旁的车看起来像威尔士矮脚狗那么大。有时办公的时候，身体突然缩小，椅子变得好大，感觉自己就好像走进了仙境的爱丽丝。还记得阿兰·德波顿描写过一个家伙，他把自己当做一个煎蛋，始终不敢坐在椅子上，后来有个朋友出了个招，在椅子上放了块面包。如此，他始终肯把自己像三明治一样放在椅子上了。

萨克斯将神经病学的理论和案例深入浅出地写进书里，既轻盈又沉厚。本来，神经病患，在普通人看来是一类与自己很少发生关联的遥远而陌生的群体。萨克斯以客观平等的态度看待他们，与他们交流，在书中展现了他们的心灵世界。那是另外一个伟大而奇异的境界。每一个患者，其实都有自己独特的、值得尊重的人格世界，有着我们未必能够达到的宁静和辽远，甚至是通透。

每一本萨克斯医生的书都可当做非常精彩的医学传奇集。《错把妻子当帽子》展现了 24 个脑神经失序的患者，这本书大多数讲述的是“白痴天才（或称白痴学者）”的事迹。这些故事以前所未有的高度告诉我们，“病”这种东西，未必是生命中不可承受之重。缺陷、不适与疾病，会产生出另一些发展、进化与生命的形态，激发出我们远不能预料的创造力。普通读者能通过阅读这些故事感受到人类心智活动的繁复和奇妙，更能以新的眼光重新发现日常与人生。《火星上的人类学家》描写的则是另一种“变形记”。书名同题文写的则是一位自闭症患者、杰出的动物行为科学家坦普·葛兰汀。一方面，她有韧性、真诚、坦率、非常敏锐，然而，另一方面，由于病症带来的情感缺陷，使得她在感知情绪时会有障碍，在社交中常感困惑。文中也提到阿斯伯格综合征——因为一部动画电影《玛丽与麦克斯》而让影

迷们熟知的病症。阿斯伯格综合征和自闭症的关系，学界尚不是很清楚，两者有类似的症状，例如人际交往障碍、刻板、重复的兴趣、自我中心、然而阿斯伯格综合征患者不易被发现，他们在外在表现上很难与正常人区分开。影片中的麦克斯就是一个 44 岁的肥胖古怪的阿斯伯格综合征患者，不擅长交际却又渴望温情。我们自认为是正常的地球人，将这些病人视为“火星人”，其实我们又何尝不被他们当做是“外星人”呢？又何尝不处处表现出怪异的举动呢？这正是萨克斯想告诉读者的。

萨克斯的“小说”谈的不仅仅是猎奇的故事，他探讨的是人性的无限可能性，人与人之间微妙的超越我们现有认知的关系，他希望“火星人”与地球人相互了解，相互表达。这正是萨克斯的文字的珍贵之处，也是中信出版社这套书的珍贵之处。

姬十三（神经生物学博士，果壳网创始人）

*

*

*

20 世纪人类上天入地。人类到太空行走并登上月球；携带人类信息的飞船飞出太阳系和银河系并正飞向宇宙深处；“蛟龙号”潜入最深的海底……毫无疑问，这一切都是人类思维和认知的结果。但如果要问，人类是如何进行思维和认知的，或者说，人类的大脑是如何对信息进行加工，并指导我们的行为？这个问题可比上天入地要复杂得多！对这个问题的追究，在 20 世纪 70 年代中期，诞生了一门全新的学科——认知科学。

认知科学是探索和研究认知现象和规律的交叉综合学科，由神经科学、心理学、语言学、哲学、计算机科学和人类学构成，其科学目标是探索并最终揭开人类心智的奥秘。

英国出生的美国神经科学家、科普作家奥利弗·萨克斯的一系列与神经科学有关的科普读物、游记、回忆录式的非虚构作品，以及有自传性质的著作，包括奥利弗·萨克斯这套由中信出版社出版的“探索者”系列丛书，其实也是引人入胜的认知科学读物，因为他所讲的

故事，都是与神经认知和心理认知有关的经典案例。

与大多数的科普作品一样，萨克斯讲故事有一个很大的特点，就是只负责记录和描述现象和事件，提出问题，但不提供问题的解决方案：作为一位科学大师和聪明的科普作家，他更愿意把思考的空间留给读者。

每一本萨克斯的书都是非常精彩的认知神经科学经典读物。例如，《错把妻子当帽子》一书的第一章，讲述了一位音乐家和歌唱家皮博士的故事。皮博士大脑视觉区长了一个肿瘤，导致他有视觉功能缺陷，他分辨脸孔、景物的能力严重受损，只是辨别事物架构的能力依然存在，当他起身寻找帽子时，伸出手抓住妻子的头，把她的头拿起来戴上。他把自己的妻子当成了帽子！他还会轻拍消防栓或站牌的顶部，把它们当成小孩子的头，在家里他会亲切地跟家具上的雕花把手聊天。当萨克斯对患者进行测试时，他连日常生活中非常熟悉的手套也不认识，但却能够识别出那是用来装东西的“五个小袋子”。他无时无刻不在唱歌、吃饭、穿衣、洗澡，每件事都化成了歌曲。若不能把每件事变成歌曲，他就做不了任何事。

很多读者恐怕难以理解皮博士的故事，而多半只会把他当成一个行为怪异的病人。但如果你稍微懂得一点神经科学和认知科学的知识，你就会知道，皮博士其实是一个右脑受到损伤而左脑仍然正常的病人。他能够正常辨别物体的形态并进行逻辑判断——这是左脑的功能；但却不能将这些事物与日常生活的经验联系起来——这是右脑的功能。他为何做每件事都要唱歌？因为音乐和歌唱能够启动他的右脑功能，这样他的受损伤的右脑认知能力会得到某种激活！

虽然萨克斯想把更多的思考空间留给读者，但并不是所有的问题都会有答案。例如，在《火星上的人类学家》一书中，作者讲述了一位彻底成为色盲的画家艾先生的故事。艾先生由于遭遇车祸而受到脑损伤，此后便出现种种怪异的行为。他无法辨认字母和颜色，变成了完全的色盲！对一位画家来说，没有比失去颜色认知能力更悲惨的了！令人奇怪的是，这位画家对黑白二色和各种灰度的知觉能力却得到异常的加强！艾先生说，他现在发现自己处在一个多变的世界，一个光明与黑暗随着照明亮度波长变动的世界，这和他过去所知的彩色世界形成强烈对比，因为原来的世界比较稳定，也比较持久不变，而他现在的世界却是变化不居的。

这一切以传统的色彩理论来解释的话，是非常困难的。按照牛顿的观念，波长与色彩之间的关系固定不变，从视网膜传送波长信息到大脑的方式为细胞对细胞，而且这使信息更直接地转换成颜色。但如果将神经方面的现象模拟为光线透过三棱镜的分解与重新组合，根本无法解释真实生活中视觉的错综复杂性。

这些研究也许会改变自牛顿以来，物理学家和哲学家关于色彩是客观存在的看法。也许色彩的认知只是人们的大脑和神经系统主观加工的结果。

萨克斯不仅是一位科学大师，同时也是一位会讲故事的科普作家。萨克斯的案例通过奇闻异事讲出来，生动有趣。即使是一般的科学爱好者和普通读者，也可以读懂这些书，正如我们能够读懂科学大师霍金介绍相对论的科普作品《时间简史》一样。本书所提供的大量丰富生动的案例，则是神经科学、心理学和认知科学研究的重要素材。

20 世纪人类上天入地，遨游太空。21 世纪人类回到自身，探索自己肩上这几磅重的“宇宙中最复杂的也最不可思议的物体”——人类的大脑。这是一个新的时代，让我们来参与其中吧！

蔡曙山（清华大学心理学系教授，心理学与认知科学研究中心主任）

*

*

*

自序

想象之外的国度

虽然我惯用右手，却是用左手写这篇序的。一个月以前，我的右肩动过手术，医生不准我在这段时间用右手，即使我想用也没办法。我写得慢吞吞，而且动作笨拙。不过，随着日子一天天过去，我愈写愈顺手，也愈来愈自然。我一边在适应，也不断在学习——不只要学用左手写字，也要学会十几种用左手的技巧。为了弥补一只手臂吊着吊腕带所造成的不便，我的脚趾也变得非常老练。右臂刚刚固定的头几天，我总是走得不太稳，不过，现在我走出不同的步法，从中找到了一种新的平衡。我已摸索出不同的模式、不同的习惯……至少在这方面可说是发展出一个全新的我。我脑中一些“程序”与“电路”必然有所改变，像是神经键的重量、神经间的链接与讯号都改变了，不过，我们脑部成像的方式仍然太过粗糙，无法显示这一切。

虽然我的调适是刻意的、计划过的，而且有些还是经过尝试犯错而学会的（比方说，头一个星期，我左手的每一根手指都受了伤），但多半却是在不知不觉中自然发生的——经过我完全无意识地重新设计与适应，一如我不了解，也无法了解我是如何正常走路的。如果一切顺利的话，下个月我就可以重新适应，再度充分、也“自然”地使用右臂，复原我的身体形象，使我再次成为一个灵敏的右撇子。

然而就这种情况而论，复原绝非像身体组织的愈合一般，是一种自动且简单的过程，它牵涉到肌肉与姿势的调整、一套新程序的先后顺序（以及其接合），也牵涉到学习、发现与复原的新途径。我的外科医生善解人意，他自己也动过同样的手术，他这么告诉我：“我可以给你一般的准则、限制和建议，不过细节方面，就得靠你自己去体会了。”我的物理治疗师小杰也说过类似的话：“每个人调适的途径不同，我们的神经系统会自辟蹊径。你是神经科专家，这种情形你一定见多了。”

正如物理学大师戴森（Freeman Dyson）爱说的一句话，自然的想象力比我们丰富。他谈到物理界与生物界也具有这种丰饶的特性，物质形体和生命形态种类无穷，而且多到令人不可思议的地步。身为医生的我，则是基于健康与疾病的现象，去研究自然的丰富与多样性，探索个人适应方法呈现的各种形式，而人类也借着这种身体机制，在面对生命的挑战与变化之际，去适应与重建自己。

正视疾病的创造力

从这一层意义上来说，缺陷、不适与疾病，可以制造一个充满矛

盾的环境，让人发挥潜力。倘若没有这些缺陷、不适与疾病，我们可能永远也看不到、甚至也想象不到许多发展、进化与生命的形态。正是疾病的矛盾现象，其“创造性”的潜力，才形成本书的中心主旨。

因此，尽管有人可能害怕疾病的肆虐，但我们偶尔也可以把疾病看成是极有创意的“活体”，因为如果它们破坏特定的途径，或是偏离特定的行事方式，可能会迫使神经系统改道，令身体出现意想不到的成长与演化。我认为这种发展或许是疾病的另一面，隐然存在于每个病患的体内，而这正是我所特别关心，也最希望阐述的内容。

神经学专家卢瑞亚也提出过类似的想法。他一生致力于研究脑瘤患者、脑部受伤者与中风病患长期存活的情形，以及他们得以存活的方法和适应途径。他也从很年轻的时候，就开始研究聋哑病人。他的老师是维果茨基（L. S. Vygotsky）。维果茨基谈到这类孩子时，总强调其完整性，而非其不足。

一名残障儿童，代表着一种性质迥异、形态独特的发展主体……如果一个眼盲或耳聋的孩子，达到与正常孩子同样的成就，那么这名有缺陷的孩子，即以另一种方法、另一条途径，并且借由另一种手段，而达到这个目的的。对教师而言，了解这条途径的独特性尤其重要，因为他必须带领孩子沿着他们这条路径去走。正是这种独特性，将身体机能的短处转化为补其不足的长处。

卢瑞亚认为，想实现这种彻底的改变，需要对大脑有一种新的看法、新的见解，认清头脑的程序设计并非固定不变或是静态的，而是

动态的、精力充沛的，它有一套效率绝佳的适应系统，会因进化与改变而启动，永不止息地顺应有机体的需要。而它最重要的需求，即建立起一个表里一致的自我与世界，无论头脑的功能出现什么样的缺陷或失序。

头脑会作细微的区分，这一点是显而易见的。头脑里有好几百个微小的区域，对各个层面的知觉与行为（从对颜色或动作的知觉，到个人的知识定位）极为关键。令人称奇的是这些微小的区域为了创造出一个自我而整合成为一体的合作方式。¹

对头脑这种了不起的可塑性和其震撼人的适应能力，甚至在我清楚知道病人的神经或知觉系统发生了不幸的特殊（且往往是绝望的）状况之下，也影响了我个人对病人的了解，以及病患们的生活。偶尔我甚至忍不住想，是否有必要为“健康”与“疾病”重新定义，以有机体创造一个新组织与新秩序的能力来衡量它们，新组织适合有机体特殊和因病而改变后的习惯与需求，而不只是迁就所定义的“标准”而已。

疾病代表生命受到约束，不过病人倒不一定都有这种约束感。我所有的病人，无论问题为何，几乎都在积极地过日子。他们不仅无视自己的不便，反而往往因为身体的不便，更能体验出生命之美。

七个浴火重生的故事

在此叙述七个有关自然和人类心灵的故事，其中许多故事有出人意料的发展轨迹。本书中的人物，受到各种神经病情的肆虐，如妥瑞

氏症、自闭症、失忆症以及完全的色盲。他们是这些病情的个案，也是传统医学观的“病例”，但他们同样也是独特的个人，其中每一个人都活在（也创造了）他自己的世界里。

这些也是求生的故事，主人公们在经历改变与突发剧变后的状况下生存。这种生存之所以发生，是由于我们了不起的重建与适应能力，然而这种能力有时也存在危险性。我在以前写的书里，谈到神经疾病方面的“保存”自我，以及（比较少谈的）“丧失”自我。现在，我反而觉得这些名称太过简单。其实在这种情况下，自我既没有丧失，也没有保存下来，个人反而是在头脑遭受剧烈改变的“现实”发生之后，重新适应了现状，甚至产生质变。

对医生来说，研究神经性疾病，必须研究病患在疾病的刺激之下，其内在世界创造出一个什么样的自我。然而病患的真实状况，亦即他们与他们的头脑建构自我世界的方式，我们实在无法完全透过观察外在行为来了解。除了科学家、博物学家之类所会选择的客观途径之外，我们也必须运用许多人所使用的方法，正如福柯所写的，一跃“而进入病患意识之内，‘试图’以病患自己的眼睛，来看这个病理的世界”。把这种直觉或将心比心的特性和必要性描写得最淋漓尽致的，就属切斯特顿（G. K. Chesterton）了，不过他是透过另一人即他宗教上的导师布朗神父（Father Brown）之口来表达的。有人问到布朗神父的方法与秘密时，他回答道：

如果你懂科学的话，科学就会是一件很雄伟、壮观的东西，也是全世界最了不得的字眼。可是如今十之八九的人用到“科

学”这个词的时候，究竟所指为何呢？他们说侦探是一种科学时，指的是什么呢？说犯罪学是一种科学时，指的又是什么？他们的意思是从一个人的外部，把他当作一只巨大的昆虫来研究，放在明确且毫不偏颇的灯光下检视，也就是我所谓没有生气、没有人性的灯光之下。他们指的是离他远远的，仿佛他是个遥远的史前怪兽，定睛注视他“罪犯的脑袋”，仿佛那是一种恐怖的肿瘤，就像犀牛鼻子上的角一样。科学家谈到某种类型的人时，绝不是指他自己，而是他的邻居，并且有可能是比较穷困的邻居。我不否认明确的灯光偶尔可能是好的，不过就某一方面来说，它正是反科学之道而行。因此它不但不是知识，反而是压抑我们所知道的一切，是把朋友当作陌生人，假装熟悉的东西是遥远的，让人百思不解的，就好比说一个人两眼中间长了一只长鼻子，或是每24小时就出现一次没有知觉的症状。而你所谓的“秘密”却恰恰相反。我并不想研究人的外部，而是想钻研其内在。

造访人类经验的遥远边界

若想研究大幅度改变的自我与世界，光在会议室或办公室里是办不到的。法国神经学家莱尔米特（François Lhermitte）对此深有所感，他不仅在诊所观察他的病人，更亲自登门拜访，还带他们去餐厅或戏院，或跟他们一块儿坐车兜风，以此尽可能分享他们的生活。其实他也类似一般的家庭医生。因此，我父亲在90岁高龄那年，极不情愿地考虑退休时，我们说：“至少不用再出诊了。”父亲却回答道：